

建筑设计说明 —

1	设计依据:	
1.1	上级主管部门批准建设的相关文件	
1.2	经甲方及有关部门认可的方案设计文件和施工图设计任务书	
1.3	经批准的工程初步设计文件	
1.4	现行的国家有关建筑设计规范、规程和规定: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	GB51039-2019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	GB50016-2014 (2016版)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GB55037-2022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GB50222-2017
	《综合医院建筑设计规范》	GB51039-2014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	GB50189-2015
	《无障碍设计规范》	GB50763-2012
	《综合医院建设标准》	建标10-2008
	《医院洁净手术部建筑技术规范》	GB50333-2013
	《生物安全实验室建筑技术规范》	GB50346-2011
	《绿色建筑评价标准》	GB/T 50378-2014
	《民用建筑热工设计规范》	GB50176-93
	《民用建筑隔声设计规范》	GB50118-2010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	GB50325-2022
	《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	JGJ113-2015
	《金属与石材幕墙工程技术规范》	JGJ133-2001
	《建筑地面设计规范》	GB50037-2013
	《建筑防排烟系统技术标准》	GB51251-2017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房屋建筑部分(2013年版)
1.5	其他相关规范及行业标准	
1.6	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统一规定	
2	工程概况:	
2.1	本工程为贵阳市中医民族健康管理中心医馆项目,建设单位为贵阳市中医医院,建设地点位于贵阳市南明区33号,地块西邻贵昆大道,东至贵河,北接东店路。总建筑面积6921.22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19196.6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7724.59平方米。建筑单体包括地上10层主楼和1层裙房;地下2层,负1层非机动车库,负2层为机动车库,建筑高度5.4米,裙房16.9米。	
2.2	本项目主要特征表:见表2-2	
2.3	本工程各层功能布局如下:	
	地下二层:机动车库、消防水池、消防泵房等	地下一层:非机动车库
	一层:体检中心、药房	二层:服务中心、库房
	三层:病房、报告厅	四层:病房
	五层:病房	六层:病房
	七层:病房	八层:病房
	九层:病房	十层:病房
	机房层:水机房、电梯机房	
2.4	我院承担本项目一层局部装修、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施工图设计,其图纸须经我院认可后方可施工。	
3	设计标准、总图位置:	
3.1	本工程±0.00相对于绝对标高值海 5m 室内外高差 0.15~0.60(施工位置详“总平面定位图”,图中坐标及标高的确定依据为规划局提供的地形图。	
3.2	室外景观环境、绿化设计标高的确定应以不影响本设计的室外标高为原则。	
4	尺寸标注:	
4.1	所有尺寸均以图纸标注为准,不应从图纸上量取。	
4.2	本工程标高以m为单位,总平面图尺寸以m为单位,其余尺寸均以mm为单位。	
4.3	各层标注标高为完成面标高(建筑面标高),屋面标高为结构面标高。	

4. 建筑平面图所注尺寸均为结构尺寸,门窗所注尺寸均为洞口尺寸。

工 程 项 目 主 要 技 术 要 求						
工程名称	高邮中医院—医防综合楼项目		医防综合楼			
主要结构类型	建筑结构形式为框架剪力墙,基础形式为平板式筏板基础。					
抗震设防类别	乙类	抗震设防烈度	七度			
建筑抗震设防类别	Ⅱ类	设计使用年限	结构设计合理使用年限50年			
建筑面积	总建筑面积6921.22平方米;地上建筑面积:19196.63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17724.59平方米					
建筑层数	地10层、地2层(详见总图)					
建筑高度	45.40m(室外地坪至屋面中部)					
建筑分类	一类高层民用建筑					
耐火等级	地上一级、地下一级					
防水等级	地下工程防水等级为一级,混凝土抗渗等级P6,屋面防水等级Ⅰ级					
抗震设防	4度设防					
设备材料	设有中央空调、自动喷淋、自动报警、供气吸引、自动呼叫系统;					
5 墙体、柱:						
5.1 墙体的基础部分见基础图。						
5.2 钢筋混凝土框架梁及剪力墙定位及断面尺寸详见结构图。						
5.3 非承重的外围墙体采用00厚加气混凝土砌块,采用M5.0专用砂浆砌筑,加气混凝土砌块容重600 kg/m³,导热系数小于等于0.200 W/(m·K),其构造和技术要求详见国家标准《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板材构造》J104。除楼梯间、电梯和设备井道外,内墙采用0.0厚中空内模金属网水泥隔墙,耐火极限不低于0.0 h隔声量不小于45 dB,中空内模金属网水泥隔墙用细混凝土强度不低于C20,其他技术要求应符合《中空内模金属网水泥隔墙应用技术规程》CCES6-2020						
5.4 埋入地下的墙体、除钢筋混凝土墙外,均采用非黏土烧结实心砖墙,砖墙在地坪处设50厚水平防潮层、砖墙两侧做竖向防潮层,做法为20厚1:2.5水泥砂浆,内贴5%防水布。						
5.5 立管穿外墙体特立管安装后再砌砌,砌块时内表面应砌通砌1:0.3:2.5水泥石膏砂浆。立管管井模板预留洞口,特立管安装用强度高一级的膨胀混凝土浇筑墙体,板厚详见结构图;穿管墙用防水材料封堵封严,耐火极限5.0 h,管道井检修门为两级防火门,防火门内、门底均设150,并作150高同墙宽的C15混凝土门槛。						
5.6 砌块混凝土墙体留洞详见结构图,砌块墙留洞0.0以下与各种工种密切配合施工,砌块墙上留洞大于0.0时设过梁,严禁现浇墙洞口。过梁做法与用、构造做法,填充墙与框架柱及剪力墙拉结措施、水平现浇带等详见结构设计说明及图例。						
5.7 预留洞的封堵:混凝土墙留洞的封堵见墙,其余砌块墙留洞待管道设备安装完毕后,用15厘米混凝土实心块封堵墙上留洞的封堵为防火封堵;在有吊杆的房顶内,吊顶以上如果有留洞者,可将隔墙先向吊顶标高以上10.0处待设备安装后再施工吊顶高度以上的墙体。						
5.8 内外墙封堵注明外均应向楼底做,并抹灰、不留缝隙。						
5.9 室内消火栓埋管时,均不在防火墙上,墙体预留洞待封堵、盒安装完毕后背面钉钢板网封挂2.5水泥砂浆抹灰抹平,具体位置详见施工图。						
5.10 各种机房屋顶注明有设备安装孔者,可先将墙边一侧之填充墙先不砌筑,待设备安装后再砌筑、安装门窗。						
5.11 轻质墙体上固定设备时,应在相应固定高度处加设大于0.0的C15混凝土带,长度大于设备固定脚钉两遍0.0。						
5.12 砌块墙体内部埋设管线应采取异形砌块,并在砌筑时与各种工种配合安装,不得随意割凿墙体。						
5.13 不同材料基体交接处增设的钢丝网或镀锌网各道搭接不应小于50mm。						
5.14 门窗宽度和洞口均,均0.0。凡受力墙、柱洞口尺寸不大于0.0时,用同标号素混凝土与结构墙、柱整体浇筑,构造配筋详见图。						
5.15 凡车道、停车位及即停平台的墙面和柱阳角(含防火卷帘门两侧墙面)处应设护角,高度不小于米,做法见《汽车库建筑构造》J5 J927—第3.4.0条。						
5.16 墙与窗相交处封堵:采用0.0mm厚石膏板封堵,防火墙采用不小于0.0厚防火岩棉封堵。						
6 楼地面工程:						
6.1 楼地面做法详见建筑做法说明及室内装修一览表。						
6.2 地面基层、垫层、面层施工应符合《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50209—2010的要求。						
垫层下的填土应压实土、砂土等有效填料,不得用淤泥、腐植土、膨胀土、冻土等填料。面层分缝及细部做法6.0mm缝,缝宽10.0,缝内下部嵌1:2硬泡聚氨酯填缝,上部填密封膏。						
6.3 楼地面防水:卫生间、浴室、污浊间地坪均比楼面高20,以1%坡度坡向地漏;采用1.5厚合成高分子防水涂料涂,四周卷起0.0与墙面防潮层搭接,防水要求的地面房间墙下部均做0.0高混凝土挡水墙,与楼板一起浇筑,有洗手间的房间洗手盆后墙埋管需做防潮处理,高度180.0。卫生间、开水间、洗污间、淋浴室等应做防水层,图中未注明整个房间做防水者,均在地漏周围范围内做~2%坡度坡向地漏;有大量排水的应设排水沟和集水坑。						

用建筑密封膏封堵,最后用防水层进行包封;其他房间用砂浆填实。	
6.5 各层管井等楼梯处,每层均采用相当于该梯间大板厚的混凝土封堵。	
6.6 楼面四周结构降低范围,结构标高与建筑设计面层高差大于200时,找坡找平填料采用:①水泥焦渣或C7.5轻骨料混凝土(干密度不大于14 KN/m ³)。	
7 屋面工程:	
7.1 无。	
8 地下防水工程:	
8.1 无。	
9 门窗工程:	
9.1 建筑外门窗气密性等级、气密性能等级、水密性能等级、保温性能等级、空气声隔声性能等级应符合国家标准的要求。外窗气密性能等级不得低于《建筑外门窗气密、水密、抗风压性能分级及检测方法》/T 106-2019规定的乙级,外门不低于4级,水密性能等级不低于3级($>250Pa$);空气声隔声性能等级不低于3级($>30dB$),传热系数 $1.9W/m^2$ ·K;抗风压性能等级由专业厂家根据当地情况确定,并且抗风压性能等级不应小于乙级,高层不应小于4级。外窗可开启面积大于窗面积10%。	
9.2 门窗玻璃的选用应符合《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JGJ113-2015和《建筑安全玻璃管理规定》发改运行[2003]2116号文及地方主管部门的有关规定。面积大于5m ² 的窗玻璃或玻璃幕墙高层必须设置小于100的落地窗,室内隔断、浴室围护和屏风、楼梯、阳台、平台走廊的栏杆和中庭内栏杆、公共建筑物的出入口、门厅等部位,易发生撞击、冲击而造成人员伤害的部位必须使用安全玻璃,并设置安全警示标志。专业厂家应按规范及相关规定要求确定安全玻璃种类及厚度。	
9.3 所设门窗尺寸除注明特殊门窗外均为洞口尺寸,立面为外视立面。铝窗洞口与窗框空隙,普通技术不密封,贴面时不大于25,石材不大于50。木门洞口与木门框间空隙边不大于10。门窗安装应根据土建施工误差,现场实测调整门窗尺寸。	
9.4 门窗洞口应按规范要求预埋木砖或预埋件,外门窗立樘位置见图身大样图,内门窗立樘位置除图中另有注明者外,双向平开门窗立樘居中,单向平开门窗立樘与开启方向错开。管道竖井门设门楣板。	
9.5 窗台窗台高度低于100的外窗,设不锈钢防护栏杆,有效防护高度自可踏面起算100。	
9.6 管道井检修门定位与管道井外侧墙面平,凡未注明距地、地面高度处均按0.9m。C15混凝土门槛,厚度同墙厚。	
9.7 防火门的设置应符合《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第6.5.5条的规定。	
9.8 防火卷帘应安装在建筑的承重构件上,卷帘上部和不到顶,上部空间应采用与墙体耐火极限相同的防火材料封闭,由专业厂家进行设计并经确认。	
9.9 外窗玻璃采用0系列内开平开隔热铝合金+12A+5+12A+5Low-E中空玻璃,门窗框为灰色断热铝合金门窗框,划分详见门窗大样图。外窗玻璃透光率不应小于0.4。门窗划分条均为铝合金扣板,门窗五金件要求为不锈钢。	
9.10 防火门、铝玻璃门视窗、防火门、防火卷帘等均为工厂生产之产品,由生产厂商作出设计详图,供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认可后方可生产。设计应满足国家相关规范和标准,应有出厂合格证。	
9.11 对于易发生人体碰撞的玻璃部位,除图中加设护栏外的玻璃部位均应贴警示标语。	
9.12 本工程防火门厂家提供资料为准,并应符合国家相应有关要求安装验收。	
9.13 门窗安装、固定均应符合《建筑装饰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GB50210-2001门窗四周的缝隙应采用保温材料 and 嵌缝密封膏密封。	
9.14 采光井天窗应采用夹层玻璃片厚度不小于76的夹层安全玻璃。	
9.15 门窗厂家设计安装时,需向建设单位和设计单位提供资料,经认可后方可施工。	
9.16 幕墙与每层楼板、幕墙外沿间的缝隙采用防火岩棉填充密实,其厚度不小于10mm;外包1.5mm镀锌钢板,钢板与幕墙、幕墙之间的缝隙填充防火密封胶。	
10 金属与石材幕墙:	
10.1 无。	
11 外幕墙工程:	
11.1 无。	

 江苏苏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JIANGSU SUXIA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苏厦建设集团 工程建设项目编号: A213204534	建设单位	高邮市中医院	
	项目名称	高邮市中西医结合医院管理中心综合楼	
		子项	
	图纸名称	建筑装修设计说明一	

 江苏兴晨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JIANGSU XINGCHEN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GROUP CO.,LTD. 资质等级证书 工程设计与资质证书号:A232006054				建设单位 高邮市中医医院			
项目名称 高邮市中医医院健康管理中心医体项目				子项		工程编号 XS-2025-05	
				工程名称 医院设计说明一		比例 1:100	
设计	作图 陈伟	校核 钱树华	专业负责 李洪川	项目负责人 李洪川	审核 李洪川	审定 李洪川	
	日期 2025.05			图号 医体01			

建 筑 防 火 设 计 专 篇

 江苏兴发建设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JIANGSU XINGFA CONSTRUCTION ENGINEERING GROUP CO., LTD. 资质等级: 专业 工程设计注册证书号: A23201605				建设单位		高邮市中医医院				
				项目名称		高邮市中医医院健康管理中心设备项目				
	子项							工程编号	XS-2025-05	
	图纸名称				消防设计专篇				比 例	1:100
设计	设 计	校 对	专业负责	审 核	项目负责人	审 核	审 定	会 签	日期	建图章3
	陈伟	戴永林		李俊		李俊		李俊	2025.05	

[illegible]

一、项目名称	高邮市中医医院健康管理中心装饰项目
二、项目概况	

所在城市	建筑性质	建筑面积 (m ²)			建筑层数		建筑高度 (m)		使用功能	
		总面积	地上面积	地下面积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地上	地下
江苏省、扬州市	医院	8977.72 (地上6477.72)	19196.63	17724.59	10	2	45.40	/	医院	辅助

三、设计依据

1.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2018年修订)
2. 《建筑防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
3. 《民用建筑供暖通风与空气调节设计规范》[GB50736-2012]
4. 《通风与空调工程竣工验收规范》[GB50243-2016]
5. 《建筑与市政工程抗震通用规范》[GB55002-2021]
6. 《建筑机电工程抗震设计规范》[GB50981-2014]
7. 《建筑防排烟系统技术标准》图示 [T56606]
8. 《建筑通风和排烟系统用防火阀门》[GB51593-2007]
9.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GB55037-2022]
10. 国家、省、市现行的法律、法规、其他相关标准和规范

四、防烟系统设计

1. 本工程的防烟系统的设计根据建筑高度、使用性质等因素,采用自然排烟和机械排烟。防烟系统形式见下表:

肺膨压 (对于大 6mm 高筒的肺, 肺膨压应逐个填写; 小 6mm 高筒的肺, 可装不同数量、净质量写一个大肺筒 3 条数。)											
序号	植物名称	标本长度	净质量 (g)	肺膨压 (m ²)	肺膨压 长(m)	肺膨压 长(m)	最小值 质量(mg)	设计肺膨压 (m ² /h)	计算肺膨压 (m ² /h)	肺膨压排气 与空气混染	备 注
1	假节草	1F	3.50	212	21.6	植物膨压	1.95	1.3	15000	---	1-1
2	肉桂草	1F	3.50	193	35.2	植物膨压	1.95	1.3	---	---	1-2
3	大芹	1F	3.50	248	26.9	植物膨压	1.95	1.3	---	---	1-3

防烟分区挡烟分隔采用:■隔墙 ■结构梁 ■挡烟垂壁; 敞开楼梯、自动扶梯开口部位挡烟设施:□结构梁 ■挡烟垂壁

挡烟分隔的深度: 不小于该防烟分区储烟仓厚度。

2. 自然通风设施

- 2.1 本工程采用自然通风方式的封闭楼梯间,在最高部位设置面积不小于 1.0m^2 的可开启外窗或开口;当建筑高度大于 10m 时,尚应在楼梯间外墙上每层内设置总面积不小于 2.0m^2 的可开启外窗或开口,且布置间隔不大于3层。
- 2.2 本工程防烟楼梯采用自然通风方式的外窗位置及可开启面积详见暖通专业平面图中标注及建筑专业图纸。

五、排烟系统设计

1. 本工程地上大于100m²的房间且经常有人停留,大于300m²且可燃物较多的房间、长度大于20m的疏散走道等在规范要求需设置排烟设施的场合均设可开启外窗自然排烟。净高不大于6m的场所可开启外窗有效面积不小于相应房间、走道面积的2%,净高大于6m的场所(实训中心),每个防烟分区排烟量按《建筑防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4.6.3条要求计算确定

2. 防烟分区

- 2.1 设置排烟系统的场所或部位应采取挡烟垂壁。结构梁及隔墙应划分防火分区。挡烟分区不应跨越防火分区。挡烟垂壁等挡烟分隔设施的深度不应小于排烟层厚度,当采用自然排烟方式时,挡烟层的厚度不应小于空间净高20%,且不应小于500mm。
- 2.2 防火分区最大允许面积及长度应符合《建筑防火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51251-2017)表4.2.4的规定。

3. 自然排烟设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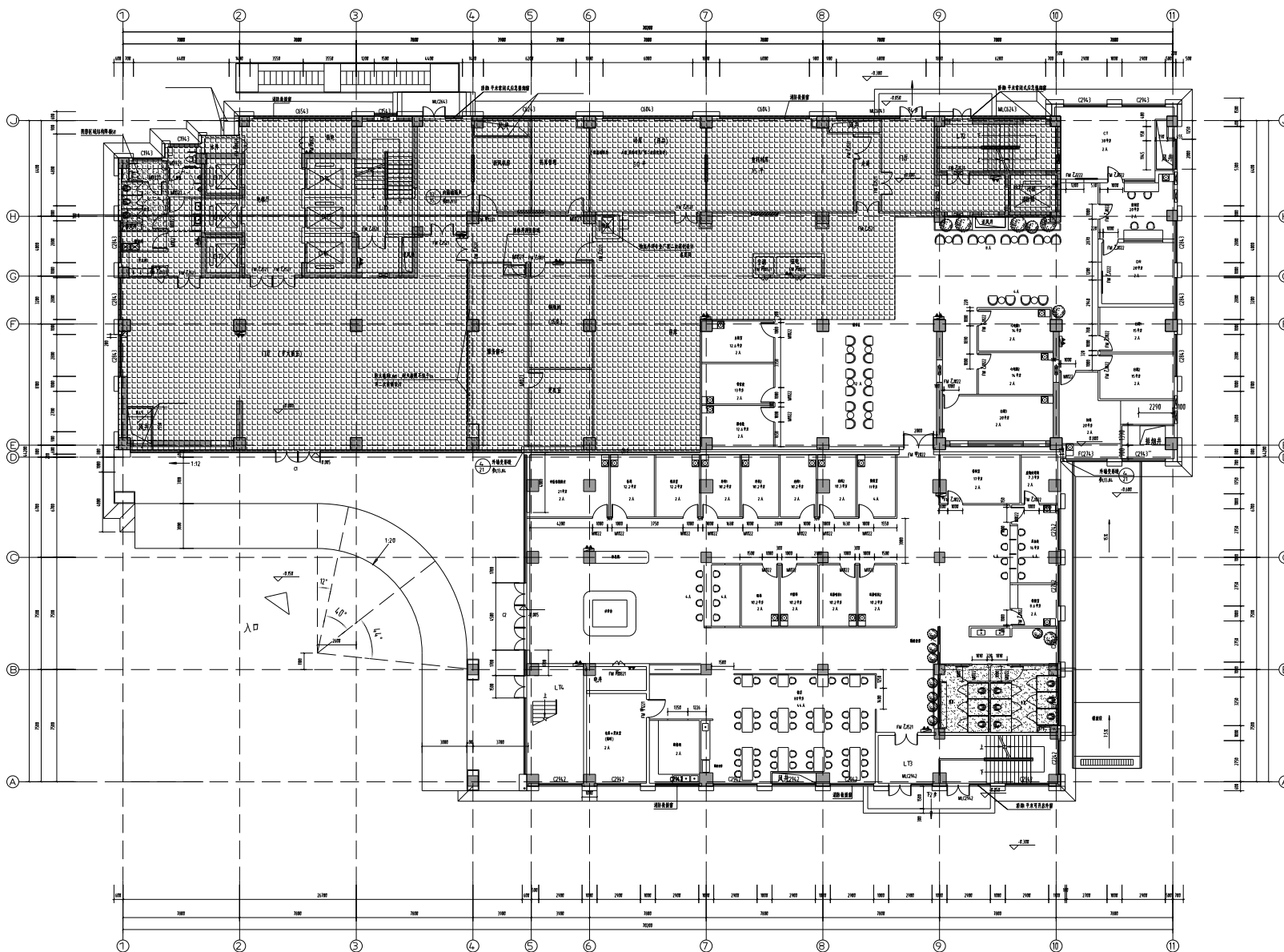
- 3.1 建筑空间净高小于或等于6m的场所,自然排烟口有面积按(以排烟高度以上计算)不小于该房间建筑面积的2%。
3.2 当建筑仅需在走道或回廊设置排烟时走道两端(均)设置不小于2m²的自然排烟窗(P)且两侧自然排烟窗(P)的距离不应小于走道长度的2/3;当建筑房间内与走道或回廊均需设置排烟时,设置有效面积不小于走道、回廊建筑面积2%的自然排烟窗(P)。
3.3 建筑空间净高大于6m的场所,排烟口有效面积按《建筑防排烟系统技术标准》

(GB51251-2017)表4.6.3计算。

- 3.4 防烟分区内任一点至最近的自然排烟口(口)之间的水平距离不应大于30m。
- 3.5 自然排烟口(口)应设置手动开启装置,设置在高位不便于直接开启的自然排烟口(口),应设置距地面高度1.3~1.5m的手动开启装置。自然排烟口(口)手动开启装置详见建筑专业图纸。
- 3.6 本项目采用自然排烟区域的自然排烟口(口)的面积、数量、位置、开启方式等详见暖通专业图纸。
4. 补水系统

- 4.1 除地上建筑的走道或建筑面积小于 500m^2 的房间外,设置排烟系统的场所应设置补风系统,补风系统应直接从室外引入空气,且补风量不应小于排烟量的 50% 。
5. 本项目净空高度大于 6m 需设置排烟系统的场所:无

注册工程师	单位出图专用章	设计	陈伟	校核	钱时强	专业负责	雷明	项目负责人	雷明	审核	雷明	审定	金山	日期	2025.05
			陈伟		钱时强		雷明		雷明		雷明		金山	图号	尾轴04



--	--	--	--	--	--

此表可不填

[illegible]

